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
-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剑桥科技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（以下简称“IPO”）前股东宁波安丰和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丰和众”）告知，安丰和众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6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4%。具体减持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
安丰和众	集中竞价 交易	2019 年 3 月 20 日	32.09	46,100	0.04%

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安丰和众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,438,99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0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减持前所持股 份数（股）	减持后所持股 份数（股）	减持后所持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
1	安丰和众	无限售流通股	3,288,319	3,242,219	2.52%
2	宁波安丰领先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无限售流通股	642,278	642,278	0.50%
3	杭州安丰宸元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限售流通股	2,554,500	2,554,500	1.98%
合计			6,485,097	6,438,997	5.00%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公司控股股东仍为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，实际控制人仍为 Gerald G Wong 先生。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2日